

证券代码：300050

证券简称：世纪鼎利

公告编号：2026-002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 月 26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 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吴晨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刘春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许泽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孙景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5	《选举宫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曲成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葛永利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王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等额选举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应选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需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进行登记；
-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三）；
- 4、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会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件等证明材料在 2026 年 1 月 27 日（星期二）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二) 登记时间

2026 年 1 月 27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三)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 1、现场登记地址：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 8 号董事会办公室
- 2、通讯地址：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五路 8 号
- 3、联系电话：0756-3626066
- 4、联系传真：0756-3626065
- 5、邮政编码：51908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徐巧红

联系电话：0756-3626066

2、本次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附件一：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050”，投票简称为“鼎利投票”。

2、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9 日（星期四）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选举票数（票）
1.01	《选举吴晨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春斌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许泽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孙景权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宫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票）
2.01	《选举曲成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葛永利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投票说明：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2、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 3、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4、《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章: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持股数量: _____股 股份性质: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